

诸暨市教育局文件

诸教〔2017〕150号

浙江省诸暨中学面向 2018 年应届高校优秀毕业生 招聘数学、化学学科竞赛辅导教师公告

为优化诸暨中学师资队伍，加强学科建设，提升教育质量，决定面向全国部分全日制普通高校 2018 年应届优秀毕业生招聘数学、化学学科竞赛辅导教师。

一、招聘原则

根据《中共诸暨市委关于加快推进人才强市工作的实施意见》、《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社会事业人才队伍建设有关事项的专题协调会议纪要》（〔2017〕35号）精神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有关规定，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面向 2018 年应届高校优秀毕业生招聘诸暨中学部分学科竞赛教师。

二、招聘计划

浙江省诸暨中学数学竞赛辅导教师 1 名、化学竞赛辅导教师 1 名，均为事业编制教师岗位。

三、报考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政治思想表现好，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品行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行为记录。
2. 身体健康，心智健全，体检符合要求。
3. 具有教师的基本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4. 所学专业与招录专业相对口。
5. 户籍不限。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宜应聘：

1. 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国公局发〔2013〕2号）规定不得将其确定为录用人选的人员；
2. 在各类人事考试中曾被有关部门认定有违纪违规行为并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
3. 现役军人。

(二) 岗位条件

1. 专业要求

数学竞赛辅导教师岗位对口专业为：数学与应用数学类相关专业；

化学竞赛辅导教师岗位对口专业为：化学类相关专业。

2. 选备条件

报考人员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全日制硕士及以上学位

2018 年应届毕业生；六所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 2018 年应届免费师范类毕业生；第一批录取的“双一流”院校及浙江师范大学初阳学院的 2018 年应届毕业生。

四、招聘办法及程序

本次招聘工作由诸暨市教育局在诸暨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派驻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等职能部门的监督指导下开展。对符合条件的 2018 年应届高校优秀毕业生，通过网络报名、现场审核、现场面谈和面试，择优现场签约预录用。

（一）报名和资格审核

1. 网络报名。应聘人员均须进行网络报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到 2018 年 1 月 5 日止，符合上述招聘条件的人员可以电子邮件方式直接向诸暨中学（报名邮箱：1364689236@qq.com，咨询电话：0575-87011543）报名，需提交《诸暨市教育局教师招聘报名表》（见附件）及学校开具的录取入学批次证明、本人身份证、硕士生的在读证明和本科毕业证书、获奖证书（包括高中阶段对应学科竞赛获奖）、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等相关电子扫描材料。

2. 资格初审。1 月 8 日前完成对报名人员的资格初审，同一岗位报名人数（以资格初审确认为准）达不到 1:3 比例的，将取消招聘计划。对通过初审的报名人员，通知参加现场审核和面谈、面试。

3. 现场审核。时间：2018 年 1 月 12 日上午 8:00-10:30；地点：诸暨中学行政楼 2 楼行政办。报名人员均须现场提供

《诸暨市教育局教师招聘报名表》（见附件）一份，一寸免冠近照 1 张，学校开具的录取入学批次证明（原件）、教育部学生司制发的《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原件），本人身份证、获奖证书（包括高中阶段对应学科竞赛获奖）、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的原件及复印件 1 份，复印件按上述顺序装订。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全过程，如在后续环节发现应聘人员有信息造假等情节，将取消面试资格或录用资格。

（二）面谈和面试

1. 面谈。按招聘岗位组织现场面谈。根据面谈情况，综合报名对象的获奖情况、专业技能比赛的等级与数量等情况，按不低于 1:2 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

2. 面试。面试方式为课堂教学技能测试，满分 100 分，合格分为 60 分，面试成绩未达到合格分者，取消聘用资格。

3. 现场签约。综合面试成绩和考生基本情况量化分择优确定拟聘用对象，与拟聘用对象签订《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发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三）体检和考察

拟聘用对象体检公告发布在“诸暨教育网”（<http://www.zhujiedu.gov.cn>）。体检参照人社部发〔2012〕65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 号文件《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

行)》有关内容的通知》执行。应聘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不予录用。空缺名额不再递补。

考察工作参照《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国公局发〔2013〕2号)、《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试行)》(浙人发〔2008〕58号)、《关于修订〈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试行)〉有关条款的通知》(浙人社发〔2014〕149号)等文件执行。

(四) 公示和聘用

经体检、考察合格的拟聘用人员须在“诸暨教育网”上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者,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拟聘用人员在2018年7月底前不能取得报考岗位规定的学历、学位证书的,视作放弃聘用资格。

五、纪律监督

1. 本次公开招聘公告指定下列网站公布,供应聘者查询和社会监督:

① 诸暨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huji.gov.cn/>);

② 诸暨教育网(http://www.zhujiedu.gov.cn)。

招聘过程相关信息发布在诸暨教育网,请应聘者自行留意。

2. 对招聘工作及相关信息有异议的,请在公告公布之日起5日内向诸暨市教育局反映,以便及时研究处理。联系电话:0575-87029512(党建室)。

3. 对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按照《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执行。

六、其他

1. 聘用人员按规定与用人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并按规定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满后，考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工资待遇按事业单位现行规定执行。

2. 聘用人员必须在见习期内（2019年8月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见习期内未能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的，不予转正定级，三年内未能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的，不得聘为专任教师。

3. 聘用后执行服务期制度，在诸暨市教育系统最低服务年限为6年。

附件：诸暨市教育局教师招聘报名表

诸暨市教育局

2017年12月21日

抄送：市编办、人社局。

诸暨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21日印发

附件

诸暨市教育局教师招聘报名表

应聘岗位：_____学校_____岗位 报名编号：_____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身份证号				户 籍		
现就读高校、专业及学历层次						
录取入学 批次		符合应聘 何类条件		生源地		
教师资格种类 及学科			专业技术职务			
联系 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获奖 情况	<p>1. 获省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或人社部门）举办的教学技能竞赛情况：</p> <p>2. 高中阶段对应学科竞赛获奖情况：</p> <p>3. 获省政府及以上奖学金情况： 获一等奖学金情况： 获二等奖学金情况：</p> <p>4. 其它：</p>					
<p>本人申明：上述填写内容和所递交的资料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p>						
资格 审核 意见	<p>量化初评分：_____ 初核人签字：_____ 复核人签字：_____</p> <p>审定量化分：_____ 审核人签字：_____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 年 月 日</p>					

关于《诸暨市教育局教师招聘报名表》的填写说明

表中内容请务必如实认真填写，要求字迹端正、清楚。发现有弄虚作假者取消聘用资格。

报名表填写说明如下：

- (1) 应聘学校：如诸暨中学。
- (2) 应聘岗位：限招聘简章上招聘的岗位，如“数学”等。
- (3) 出生年月：与身份证上出生日期一致，填写六位数字，中间不以符号隔开。如“198508”。以下有关时间的填写要求与此相同。
- (4) 身份证号：按新身份证号码（18位）填写。
- (5) 户籍：按实填写到乡镇一级，如“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等。
- (6) 婚姻情况：填“已婚”或“未婚”。
- (7) 符合应聘岗位条件项：填“专业要求”中符合的条件选项，如：第1条。
- (8) 生源地：按实填写，如“浙江省生源”等。
- (9) 相片：贴在报名表相应位置上。
- (10) 现就读高校、专业及学历层次：填写学校与专业全称。如“浙江师范大学计算机教育技术专业”。学历指即将毕业取得的，如博士、硕士研究生，本科、大专等。
- (11) 教师资格证种类及学科：根据证书种类及学科填写完整。
- (12) 专业技术职务：根据证书种类填写完整。
- (13) 联系电话：固定电话与手机均要求填写，便于今后及时联系。
- (14) 通讯地址：填现家庭详细住址。